港湾校区考核软件技术要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软件名称 | 港湾校区部门及教职工考核系统 |
| 体系架构 | 应采用B/S架构，要求安全、保密性强。 |
| 基本要求 | 一、资质要求  1、报价单位注册资本不低于500万；  2、报价单位为上海高校开发过相关考核软件，并提供2个或以上的业绩案例；  二、提供本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。  三、考核软件要求  1、支持window及ios平台上的各种浏览器访问；  2、考核软件能够统计分析结果；  3、考核中要求采用必要的方法保证保护教职工的隐私；  4、对考核数据能够及时保存及备份；  5、提供后台服务的支持；  6、提供软件售后终身维护。  四、项目完成时间  合同签订后的1个月内完成软件的开发工作，并由甲方按本技术要求验收。 |
| 考核内容 | 该软件要求按照港湾校区职工考核及校区部门考核文件的规定, 每年定期完成职工个人及部门考核工作，软件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。   1. 职工个人考核   1、职工考核  （1）分管校领导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25%）  （2）部门负责人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35%）  （3）部门职工互评（加权平均15%）  （4）服务对象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25%）  2、科级考核  （1）分管校领导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35%）  （2）其他校领导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25%）  （3）科级互评（加权平均15%）   1. 服务对象对其测评（加权平均25%） 2. 部门考核   1、完成各部门服务满意度互评  2、抽样，学生对相关部门测评  3、其他模块测评 |